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负责落实授权管理范围内为办理了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和县政基础设施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提供技术服务；对已完工程进行质量评价；配合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对受监工程建设各方质量责任主体及有关机构履行职责情况和工程实物进行监督检查。受理并及时处理本县建筑工程质量投诉，参与本县建设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质量问题的技术鉴定工作。

（二）负责组织实施授权管理范围内城区环境卫生、垃圾处理和公厕、公园、绿地、街头游园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城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维护等相关工作；落实授权管理范围内各项市政公用事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照明、供水、节水、供气、供热、污水污泥处理、黑臭水体、城市广场等新建、改建、扩建、维修改造的相关工作；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城市公共管线综合管沟及综合管廊的维护工作；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市政公用行业安全运营、应急管理、城市防汛、抢险救灾等工作；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的道路、排水管网、桥梁等市政设施的日常维护；负责城市广场的公共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为政府部门和民间团体提供必要服务。

（三）完成县住建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综合股。负责中心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秘、会务、保密、档案、信访、宣传与应急等工作；负责后勤保障和综治工作。

（二）质监股。负责落实授权范围内为办理了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和县政基础设施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提供技术服务；对已完工程进行质量评价；配合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对受监工程建设各方质量责任主体及有关机构履行职责情况和工程实物进行监督检查。受理并及时处理本县建筑工程质量投诉，参与本县建设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质量问题的技术鉴定工作。

（三）市政规划股。负责落实授权范围内组织实施城区环境卫生、垃圾处理和公厕、公园、绿地、街头游园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城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维护工作；落实授权管理范围内各项市政公用事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照明、供水、节水、供气、供热、污水污泥处理、黑臭水体、城市广场等新建、改建、扩建、维修改造的相关工作；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城市公共管线综合管沟及综合管廊的维护工作；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市政公用行业安全运营、应急管理、城市防汛、抢险救灾等工作；负责授权管理范围内的道路、排水管网、桥梁等市政设施的日常维护；负责城市广场的

公共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为政府部门和民间团体提供必要服务。

人员情况：单位现有在职人员11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88.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6.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16.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16.59	总计	62	716.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6.59	716.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2	12.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2	1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2	1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	5.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2	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8.59	688.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24	102.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24	102.2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3.40	563.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63.40	563.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4	22.9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4	2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7	1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7	1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7	1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6.59	120.74	595.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2	12.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2	1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2	1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	5.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2	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8.59	92.74	595.8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24	92.74	9.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24	92.74	9.5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3.40		563.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63.40		563.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4		22.9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4		2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7	1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7	1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7	1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2	12.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2	5.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88.59	688.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7	1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6.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6.59	716.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6.59	总计	64	716.59	716.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16.59	120.74	595.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2	12.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2	1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2	1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	5.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2	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8.59	92.74	595.8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24	92.74	9.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24	92.74	9.5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3.40		563.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63.40		563.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4		22.9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4		2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7	1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7	1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7	1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41.39	30201	办公费	0.6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1.3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0.4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9.18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2	30206	电费	0.12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8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0.25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5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9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9	30229	福利费	2.15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11.23	公用经费合计								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716.59万元，支出总计716.5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564.52万元，增长371.23%，支出总计增加564.52万元，增长371.23%。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中心广场改造工程，所以收支总计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716.59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716.59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716.5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20.74万元，占比16.85%；

项目支出595.85万元，占比83.15%；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16.59万元，支出总计716.5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564.52万元，增长371.23%；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564.52万元，增长371.23%。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中心广场改造工程，所以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716.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64.52万元，增长371.22%。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中心广场改造工程，所以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6.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02万元，占比1.68%；

卫生健康支出(类)5.12万元，占比0.71%；

城乡社区支出(类)688.59万元，占比96.09%；

住房保障支出(类)10.87万元，占比1.5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49.47万元，支出决算71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9.42%。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12.10万元，支出决算数1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较2022年决算支出增加1.7万元，增长16.47%。原因为工资普调，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相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4.9万元，支出决算数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9%，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较2022年决算支出增加0.72万元，增长16.36%。原因为工资普调，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相应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121.98万元，支出决算数68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4.5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垃圾厂运行经费和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较2022年决算支出增加560.68万元，增长438.34%，原因为新增了中心广场改造工程，相应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10.49万元，支出决算数10.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较2022年决算支出增加1.4万元，增长14.83%，原因为工资普调，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相应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0.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1.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及各项社保缴费等；

公用经费9.51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和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修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8.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8.33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万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情况说明

2023 年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无需要自评的项目。

特此说明